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
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Assembleia Legislativa

全體會議第 18/2017 號議決

立法會全體會議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一百三十九條第一款規定，
議決如下：

獨一條 (辯論的通過)

通過吳國昌議員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十六日提出就下列公共利益
事項，根據《議事規則》第一百四十條及第一百四十一條規定，進行
辯論：

“「天鴿」災難後，特區政府須具體交代官員問責，並且公開落
實改進防災救災及抵禦風災大潮夾擊的措施。”

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通過。

立法會主席

賀一誠